

使用取暖设备时应严防低温烫伤

上海的冬天,潮湿、阴冷,没有集中供暖……除了一身正气之外,居民们是不是已经备足了各种取暖法宝,并且已经在第一波寒潮中使用了? 新华医院整形科副主任医师吕开阳特别提醒,取暖器、暖宝宝、热水袋,还有老上海人喜欢的汤婆子,可能都是低温烫伤的隐形杀手。

取暖设备使用需注意方法

上海人最为常见的取暖设备, 如果使用不当, 很容易造成低温烫伤。

市场上的远红外线电暖器是许多南方人家中必不可少少的取暖设备。但“小太阳”式的取暖器只能照射身体局部, 如果不注意变换体位, 很容易造成局部烫伤。

暖宝宝利用化学原理, 撕开包装即可发热的贴片, 贴在身上能抗御风寒、保健热敷, 深受女性、老人等群体喜爱。然而, 取暖贴的发热温度一般在 60 至 70 摄氏度之间, 发热时间为 10 至 12 小时。在这种温度下, 直接贴在皮肤上很可能造成低温烫伤, 应贴在内衣或袜子上, 并且注意避开皮肤薄的地方。长时间使用应定时检查皮肤是否有发红, 这是早期烫伤的症状。在夜晚睡觉时切忌使用, 人体



图片来源:视觉中国

意识不清, 对热度不敏感, 容易受伤。

现代热水袋通过电动加热装置将内部的易热物质加热, 免去了装入热水的麻烦, 因此电热水袋和电热饼正得到越来越多人的青睐。使用电热水袋应注意, 通电时不离人, 不要长期通电; 使用时用毛巾包裹, 不要直接接触; 入睡前取出。

老上海人都记得, 小时候用得最多的“汤婆子”, 这是一个扁平的铜壶, 壶顶上开有一个注水用的小口, 旁边有个纯铜打造的提手。现在还有不少老上海阿婆们还在用这种古董级别的取暖方式。需要注意的是, 在使用“汤婆子”的时候需注意安全, 注水温度最好不要超过 80℃, 不要贴身使用, 防止低

温烫伤。

什么是低温烫伤?

新华医院整形科主治医师陈惠平指出低温烫伤是指身体长时间接触高于 45℃的低热物体所引起的慢性烫伤。

最容易低温烫伤人群是感觉迟钝或睡得沉的一些人, 比如婴幼儿、老人、瘫痪病人或醉酒者, 紧贴热源的部分皮肤就容易造成局部烫伤。

低温烫伤一般疼痛感不明显, 仅在皮肤上出现红肿、水泡、脱皮或者发白的现象, 烫伤的面积不大。不过, 可别小看了低温烫伤。低温烫伤就如同“温水煮青蛙”, 杀伤力可不小, 有的会很严重。治疗时间甚至长达 2—4 周。

低温烫伤如何处理?

如果居民被低温烫伤, 应立即除去热源, 用干净的常温自来水毛巾冷敷。有水疱者, 如果水疱未破, 应避免破溃, 水疱张力过大者, 可用无菌注射器抽吸疱液。烫伤严重者在冷敷后应及时去医院处理。

需要注意的是, 牙膏、酱油不是处理烫伤处的良药, 易于引起烫伤处感染, 增加治疗难度。

一旦发生了低温烫伤, 一般都错过了冷疗的最佳时机, 主要是针对创面的处理, 可以使用碘伏进行消毒杀菌, 避免伤口感染, 同时外用适量的烫伤膏可以有效止痛并促进伤口愈合。如果发现烫伤情况比较严重, 甚至需要手术。

两类人群应避免使用皮肤接触类取暖设备

专家们特别提醒, 合并糖尿病患者和血液循环障碍患者这两类人群, 应尽量避免使用皮肤接触类取暖设备, 他们对温度缺乏敏感, 很容易烫伤, 并且他们的动脉血液供应不足, 皮肤一旦烫伤后发炎感染, 伤口极难愈合。

如果有这类情况的人群一定要使用热水袋、暖宝宝之类的取暖用品, 记得要在外面包裹一条厚毛巾, 每次使用后, 记得检查一下皮肤接触部位有无发红、起水疱等, 如果发现有过烫伤, 要及时就医治疗。

(周到上海)

交警发布 2020 年十大典型交通事故

上海公安交警部门从事故类型、交通违法行为种类、事故危害程度、涉事交通参与者群体等多个方面因素综合考虑, 梳理出 2020 年十大典型交通事故, 希望每一位交通参与者都能够从中吸取教训, 让每一起交通事故都成为“前车之鉴”, 让类似的悲剧不再重演。

- **非机动车在机动车道逆行**
2020 年 1 月 9 日 12 时 40 分许, 陆某(男, 65 岁) 驾驶电动自行车沿新风中路东侧非机动车道由北向南逆向行驶, 在距华志路北约 30 处逆向驶入机动车道时, 与沿新风中路由南向北行驶至此的小客车相撞, 事故致陆某当场死亡。
- **非机动车载人、闯红灯**
2020 年 3 月 3 日 10 时 53 分许, 孙某(男, 67 岁) 驾驶电动自行车载着徐某(男, 50 岁) 沿泰青公路由北向南行驶至金大公路, 遇路口红灯继续驶入时, 与沿金大公路由西向东行驶至此的轿车相撞, 事故致电动自行车驾驶人孙某经医院抢救无效死亡、乘坐人徐某受伤。
- **非机动车闯红灯、“鬼探头”**
2020 年 3 月 22 日 18 时 16 分许, 张某(男, 64 岁) 驾驶电动自行车沿华泾路由西向东行驶至龙吴路, 遇路口红灯继续驶入时, 与沿龙吴路由北向南行驶至此的小客车相撞, 事故致张某经抢救无效死亡。
- **行人上高速**
2020 年 4 月 21 日 22 时 40 分许, 王某

- (男, 62 岁) 步行违法进入 S4 沪金高速公路, 当步行至 S4 沪金高速公路东侧 23 公里处横过道路时, 与沿高速路由南向北行驶至此的轿车相撞, 事故致王某当场死亡。
- **非机动车闯红灯**
2020 年 6 月 27 日 12 时 03 分许, 杨某(男, 72 岁) 驾驶自行车沿同凯路由北向南行驶至龙胜路, 遇路口红灯继续驶入时, 与沿龙胜路由东向西行驶至此的轿车相撞, 事故致自行车驾驶人杨某经医院抢救无效死亡。
- **非机动车左转不让直行**
2020 年 6 月 29 日 10 时 40 分许, 谭某驾驶电动自行车沿金山区亭枫公路由东向西行驶至兴北路左转弯时, 因未让同向直行的轻型货车先行, 造成交通事故, 致谭某经医院抢救无效死亡。
- **非机动车驶入机动车道**
2020 年 7 月 10 日 9 时 19 分许, 郑某(男, 60 岁) 驾驶电动自行车沿青浦区华志路由西向东行驶至嘉松中路西约 10 米处时, 违反规定驶入机动车道, 与同向行驶至此的重型自卸货车相撞, 事故致郑某当场死亡。
- **车辆右转弯事故、视线盲区**
2020 年 9 月 7 日 16 时 57 分许, 王某驾驶渣土车沿顺达路由东向西行驶至科盛路, 在实施右转弯时, 适逢王某骑自行车沿顺达路由东向西行驶至此, 因渣土车转弯未让直

- 行, 两车在路口发生相撞, 致自行车骑行人王某当场死亡。
- **开车玩手机、分心驾驶**
2020 年 10 月 29 日 14 时 21 分许, 盛某驾驶大客车沿 G2 京沪高速由西向东 (入沪方向) 行驶至 1210.3 公里处时, 因驾车时浏览电子设备妨碍安全行车, 追尾撞击同车道在前低速行驶的重型栏板货车, 事故致大

- 客车上 5 人不同程度受伤。
- **车辆右转弯事故、视线盲区**
2020 年 10 月 28 日 9 时 37 分许, 孙某驾驶搅拌车沿金鼎路由东向西行驶至万镇路, 因转弯未让直行, 在实施右转弯时, 适逢黄某骑电动自行车沿金鼎路由东向西行驶至此, 两车在路口发生相碰, 黄某倒地后遭搅拌车碾压当场死亡。

(周到上海)

居民来稿 >>>

作者: 范为 (新福康里居民)



▲《新年健康》



▲《遮风挡雨<民法典>》

周到

老静安

左手晨报右手周到

社区生活为您指南

生活在石门二路的您, 左手一份社区晨报, 右手点开老静安周到, 就可以悦享身边事, 畅享社区生活。

社区晨报是上海报业集团旗下一份深耕社区十年的报纸。老静安周到是新闻晨报上海社区新媒体平台, 覆盖石门二路、南京西路、静安寺街道。周到家族兄弟姐妹众多, 覆盖上海中心城区及周边, 聚焦上海市民生活的方方面面, 为您提供原汁原味的社区新闻, 向您提供权威的政策咨询, 实用的社区生活资讯。投稿、相亲、表扬、爆料、活动报名、免费门票……我们一样不少。

老静安的事, 我们帮您想周到!

扫码关注老静安周到

扫码关注上海社区发布